

##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 年 12 月 25 日，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道衡”）关于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及质押交易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具体情况

西藏道衡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0,000,000 股质押给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恒丰银行昆明分行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 2017-059 公告）。西藏道衡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将上述质押股票 30,000,000 股解除质押，解除质押的股票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.70%，上述解除质押手续已经办理完毕。

2018 年 12 月 25 日，西藏道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0,000,000 股质押给恒丰银行昆明分行，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12 月 25 日，回购交易日为 2021 年 12 月 24 日。上述质押的股票数量共计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.70%，上述质押手续已经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西藏道衡共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38,88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5.42%，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235,062,343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98.4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4.70%。

#### 二、控股股东质押目的、资金偿还能力及风险应对措施

西藏道衡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，其质押贷款的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、上市公司分红等。西藏道衡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

可控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如出现平仓风险，西藏道衡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27日